

# 初次搬家的体验

用久了,是有感情的。于是,大包小包、大箱小箱,还有一些零零碎碎的东西,摆满了房间。

搬家是无师自通的,我清楚地知道要先搬大的,后搬小的,这样装车的时候才能够充分利用空间。就在我拎着一大包衣服,青筋暴起,喘着粗气,一步一步下楼时,恰好遇见一个小姑娘,她抱着一床比她身形大许多的被子往上走,明显也是在搬家。狭窄的楼道容不下两个人同时通过,我们都停下来,相互礼让、相视一笑,从她的微笑中看到了一丝羞涩和难为情,而我也难掩内心的酸楚,我们都理解对方的不容易。

花了一天的时间,我才把所有东西搬到新家。搬家有点像排兵布阵,要把每一件东西放到最合适的地方,使得空间利用率达到最大。新家要比原来那间房子小很多,塞一塞挤一挤,最终勉强能够装下。全部收拾完毕后,站在门口重新打量精心布置的小家,我竟有点佩服自己,搬家时的辛苦和不爽渐渐烟消云散了。

夜阑时分,心绪万千,总结首次搬家的经历,既有对旧房子的依恋和不舍,亦有搬入新家的新鲜感。其实,不止我对房子念兹在兹,对安土重迁的中国人来说,住房一直都是非常厚重的符号。古之贤者也曾因住房而感慨,刘禹锡身处陋室之中,却享受着“无丝竹之乱耳,无案牍之劳形”的清净与悠闲;杜甫的茅屋朝不保夕,却推己及人,胸怀“安得广厦千万间,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”的宏愿;白居易“长策蜗牛犹有舍”,却知足常乐,“但道吾庐心便足,敢辞湫隘与嚣尘”。他们也有烦恼,但态度并不消极,总是能在大处着眼,与生活、与自己达成一种妥协。我想起了苏轼的那句话:“试问岭南应不好,却道,此心安处是吾乡。”真正的灵魂安放之所恰恰是我们的内心。只要我们的内心足够安稳与豁达,只要有爱人和好友的陪伴,无论身处何方,都可以以此为家。

搬家是生活的重新开始,是心性的成长,是与过去的一次真情告别。第二天起床,打开窗户感受新家外面的环境,湛蓝的天、和畅的风、慵懒的云、芬芳的花,我展开双臂,拥抱未来可期的生活。



## 街谈物语

# 锄头三寸泽

如果你没有农村生活经历,那你对锄地一定会感到很陌生,也只能从陶渊明“晨兴理荒秽,带月荷锄归”的诗句里,了解个一二。

然而,对于生在农家、长在农村的我而言,锄地,那是过去农村人的生活常态,是一件再熟悉不过的事情了。每年农历芒种一到,尤其是麦收过后,播种不久的五谷开始出苗,杂草也随之萌生,需要及时去除。

你可别小瞧锄地这个农活,这可是一项“技术活”。过去在农村,庄稼人爱苗如子,草苗混生,如果没有过硬的锄地技术,不是锄不净草,就是锄草也锄了苗。在豫剧《朝阳沟》里有这样一个场景,让人忍俊不禁。银环去地里参加劳动,栓保耐心教她锄地:“你前脚弓,你后腿蹬,心不要慌来手不要猛。好好,又叫你把它给判了死刑(把谷苗子给锄掉了)……”试想,一个没有农村生活经历的女青年怎会锄地?这也难怪为银环同志。

过去在我们老家一带,人们管锄地叫耪地。生在农家、长在农村的孩子,从小就要跟着大人学耪地。那时候,小胳膊挽不过两个垄眼,就耪一个垄眼,不会“倒耪”,不会换脚,就耪一步,往前走一步,直到把田垄的杂草全部锄净了为止。

父亲曾经当过生产队的队长,整日劳作不止,是锄

## 光阴故事

# 不见梧桐只见花

正值浅夏的五月时分,当万紫千红的春天在港城的视野中逶迤远去,校园里梧桐树上开始绽放出一串串小灯笼般的淡紫色花朵。尤其是立交桥下的那棵梧桐树,很高很大,淡紫色的花朵争先恐后地开放,充盈着这座桥上来往行人的眼帘。

人们常把这个时候的校园叫作“毕业季”。这时来来去去匆匆奔走的学生中,最显眼的是那些拎着行李箱焦急奔走的人。笔者从教几十年,亲手送走了二十多个毕业班,从青葱岁月到鬓发斑白,望着成千上百的学生从自己的眼前走过,自豪与留恋之余,那些曾经朝夕相处的日子的一些细节和情节,就会清晰地出现在眼前,也就多了许多难以忘怀的惜别瞬间。记得五年前,我带了四年的那个班的小班长,不仅自己顺利考上了上海一所高校读研究生,还带领全班二十八名学生一起考上了研究生。就在即将离校的那个午后时分,她的爸爸开着车来接她回家,马上要上车了,她突然跑到我面前,趴在我肩膀上放声大哭起来,说:“姜爸,我不想毕业!”就在那一刻,我禁不住泪流满面……还有一个班级,在我带他们的最后一年,因工作调动要离开时,班级的团支部书记带着全班同学来到我在另一个校区的学院会议室,让我为他们开最后一次班会。记得那年的那个时候,从楼上会议室看楼下景色,斜坡上的那几棵不大的梧桐树上,正缀满了一些紫色小花,小灯笼一样,开得分外耀眼。这时我想到了自己的职业,一年四季的大多时候,这个职业并不太引人注目,就如同长年累月在土地上耕耘的老农一样,日常的松土、施肥、浇水都是平常事,只有到了丰收的时节,才能体现出自己的价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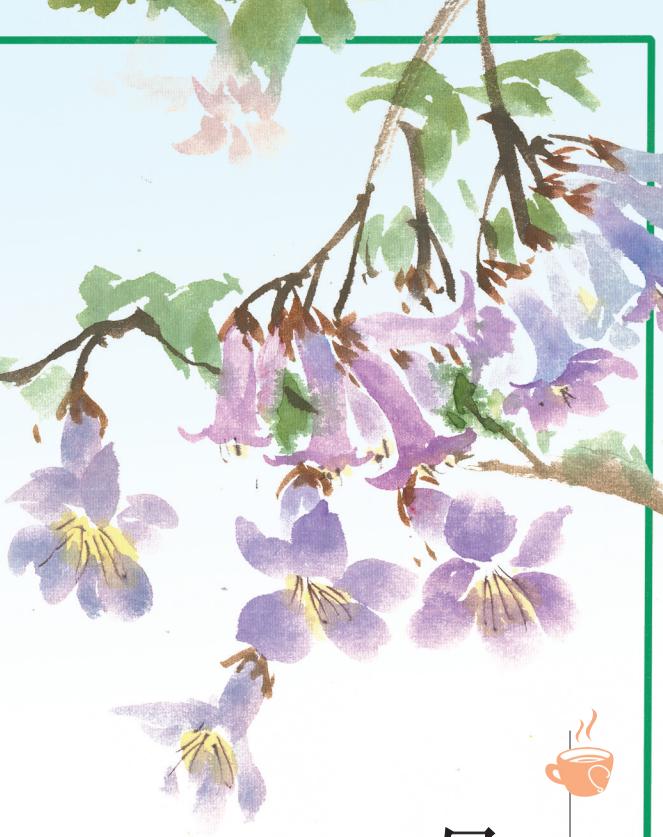
空闲的时候,我喜欢把我的学生毕业后的近况整理一下。哪位学生很久不联系了,就通过微信或QQ问

情况。接到我的信息后,几乎每一位学生都很高兴,因为老师没有忘了自己,特别是有些带班时顾及不到的学生,更是激动不已。有的学生毕业后,遇到工作和生活上的事情不会处理时,都愿意向我请教,在他们眼里,这个班主任好像是一个无所不能的人,非常值得信赖。学生毕业后的每一次进步,只要我知道了,就会第一时间在自己的微信群里分享,让更多的同学及时知晓;哪位学生考上了新的就业岗位或者获得了更高的学历,哪位学生得到了晋升,哪位学生喜结良缘,都是我第一时间与老学生们分享的内容。而这个时刻,就是我与毕业生交流的一个新高潮。

上大学期间,学生多与自己同宿舍的同学比较亲近,与班里其他同学相对疏远,而毕业后,班主任就像桥梁和纽带,让他们信息沟通顺畅,无论在同一个城市,还是相距千里,仿佛还生活在同一个班级里。节假日,一些学生会从大老远的地方赶回来看我,我知道后,就在办公室里等着,等我的学生回来。这样的时刻,虽然忙碌,但内心非常高兴。就像刚刚过去的五一假期,我的一位研究生毕业后一直在上海药企工作的学生,和毕业后在本地一所高职学校当辅导员的学生,一起到学校来看我,与我在办公室交流了一上午才依依惜别。我把两人送出了办公室,再送出办公楼门口,望着两人的身影逐渐远去,那种离别时特有的感动又一次涌上心头。我无意间回头,看到斜坡上那几棵梧桐树,此时又挂上了耀眼的紫色花朵。

曾有诗云:莫道春花已殆尽,点滴桐花春不老。是啊,梧桐开花春依旧,时序更替催人老。人生在世,也就几十年的光景,但只要让自己的内心始终拥有那份爱,就能透过岁月的烟云而亘古不变。在花开花落面前,我们有理由坚信,自己依旧拥有另一个春天。

□姜德照



## 母亲的牵挂

心灵微品

常想起许多年前,夏日的夜晚,皎洁的月光洒满院落。我们姐弟几个围在妈妈身边,争先恐后地用那把大芭蕉蒲扇给妈妈扇风。姐姐说:“我长大了挣好多钱给妈妈花。”弟弟说:“我长大了给妈妈买肉吃。”我接着妈妈的脖子对妈妈说:“我长大了也不出嫁,一辈子陪在妈妈身边。”妈妈用手轻抚着我们的头,很高兴,但我分明看到,妈妈的眼里有点点泪花。时光荏苒,往事大多已经遗忘,唯独这温馨的一幕留在我的记忆里。不知妈妈是否还记得,多年前,那个扎着朝天辫的小女孩说过的话。有时候很想再回到从前,我们姐弟还能围绕在妈妈身边,叽叽喳喳地嬉闹。周日一大早,妈妈就打来电话说,今天回家吃顿饭吧,已经有日子没回家了。我对着电话欲言又止,其实,我想对妈妈说,我不是上个周六才回家的吗?但终究没能说出口。一个礼拜对妈妈来说,已经很漫长了,而自己却在忙忙碌碌中,不知不觉地一晃而过。

妈妈的年纪越来越大,对我的牵挂却是越来越大。记得去年夏天特别热,一直持续高温,我苦夏的老毛病又犯了。炎炎夏日,我一点胃口也没有,妈妈总是做一些清淡的小菜送过来,有脆黄瓜条、脆生生、碧绿绿的,让人看着就心生食欲。还有八宝菜,里面有黄瓜丁、胡萝卜丁、青椒丁、花生豆等,红肥绿瘦的,煞是好看,别说吃了,看着就赏心悦目。炎热的夏天,这些清爽的小菜成了我开胃的珍品,无论是吃饺子、面条,还是喝粥,我总要端上一小碟,顿时胃口大开。

姐弟几个中,我是最不让父母省心的一个,从小体质弱,经常感冒发烧,让妈妈担心焦虑。那时,我是吃着妈妈的“小灶”长大的,有煎鸡蛋、葱花油饼,妈妈还常用小石磨磨豆浆给我喝,增加营养。长大后因脾气倔强任性,妈妈又担心我找不到好女婿。后来我结婚成了家,妈妈的担心就更多了,怕我不会做家务过不了日子,还担心我不会做饭弄垮了身体,隔三差五就包了饺子、包子或蒸一锅馒头送来——我就这样让妈妈不停地为我操心。

岁月如梭,转眼间,我们一个个都长大了,硬了翅膀,都有了自己的工作、家庭、孩子,各忙各的,远在北京的弟弟甚至一年也难得回家几趟。但每年春天,樱桃成熟的季节,妈妈总会样样数数地买上一些樱桃,小心地包好,放在冰箱里保鲜着。她说等弟弟回家时,让他每个品种的樱桃都尝尝鲜。虽然每年弟弟也没能吃上妈妈储存的樱桃,这些樱桃大都因时间过长而坏掉,但妈妈还是每年储存不误。

现在我所能做的,就是常回家看看。每次回家,妈妈都循着她的记忆,寻找我爱吃的菜,然后在厨房忙前忙后。吃饭的时候,因为油烟味的熏呛,妈妈已经没有了食欲。她静静地坐在桌旁,看我吃得狼吞虎咽的样子,那布满皱纹的脸上就挂着满足的笑容。如果我吃得很少,她就不住地念叨着:“吃这么点怎么行啊,人是铁饭是钢,人的肚子里要是没有饭,干什么也打不起精神来的。”这时,母亲看我的眼神满是疼惜、忧虑。这时

我才明白,自己大口吃饭,才会让母亲放心,才会让母亲少些牵挂,同时亦感觉,能每天守在母亲身边,听着母亲的唠叨,吃着母亲做的饭菜,我就是世上最幸福的人。

□林春江

# 我想听听风

长长的堤坝,宽宽的青条石。我支起变速车,坐在冰冷的石头上,双手抱着膝盖,凝望着眼前蔚蓝的湖水。天空阴晦,些许乌云聚集,和煦的风儿,肆意地在空中追逐,夹带着丝丝微凉,拂过我的身体,掠过我的耳畔。湖水微澜,碧波荡漾,两座低矮的葱茏的山峰,呈“V”字型,耸立在湖畔,仿若亘古便已存在。两个身着红色运动服的女孩在跑步,身姿轻盈,活力无限。几个年轻人面朝湖水,谈论着什么,风儿吹动浓密的长发,意气风发的样子。一对情侣携手走过身旁,眼神淡然,表情悠然,洒脱自在的模样。我坐在风中,风儿从西北方向赶来,呼呼作响,吹走了我的烦恼,吹走了我的思绪,吹走了我的热切。

跳下青石,跨上变速车,慢悠悠地往前骑行。柳绿枝柔,春水清澈,果树换上绿装。一个拐弯处,一些人在路边揪着柔软的槐树枝,撸掉那些刚刚冒出来的娇嫩的槐花花苞。或许,那娇嫩里,蕴藏着最初的夏天的味道,才使得人们趋之若鹜吧。

人们喜欢去各种景点寻幽探奇,了解自然、文化、历史、风俗,品尝美食,享受自由,放松心情,我却独爱宁静,属于一个人的宁静。微波粼粼的湖面上,精致的画舫劈波斩浪,漾起细密的涟漪,游客兴奋地谈笑。对面的临湖公园里,赤红色的小径掩映在一大片绿荫里。漫步其中,不见凄神寒骨,但见优雅静谧,郁

郁葱葱。如果说,临湖听风,是一种享受,是一种恬淡,是一种自得,那么,于幽静处坐观清风,更是一种难得的惬意,一种来自于心底的沉静,一种阅尽世事的超脱。在这样静寂的环境里,独自一人,沉浸式体验难得的清净,不能不说这是上天的眷顾。走得累了,坐在淡红色的长椅上,小憩一会,不言不语,不思不想,只是让思绪停留在这一刻,让情怀放空,不再来打扰我。此时此地,安宁喜乐,一点点渗进心里,呼啸的风儿似乎也变得温柔了,她抚摸着湖水,喃喃说着喁喁情语。温煦的阳光,终于冲破了乌云的阻挠,从云层中探出了头,放射出万丈光芒。霎时间,清冷的公园里也温暖起来。慢慢的,人们三三两两地走进公园,很快,热闹来临了。

每逢周末,我总喜欢在下午三点左右,出去跑步。迎风奔跑,跑的是身体,更是青春和心境。总觉得,这个时候的自己,是最放松最无虑的。我看着风景一天天秀丽起来,也一点点梳理自己的心情,不再萦怀。微风吻着渐次拔节的玉米,似棉的柳絮漫天飞舞,人们来来往往,高楼越长越高,渐渐挡住了视线。我坐在玉米地旁边的水泥石上,静静地看着这一切,心里淡淡宁静。

傍晚时分,坐在阳台上,打开窗户,五月的风儿,立刻窜了进来,在每个房间里游荡。和着一点微凉,就着手中的书,品着一杯香茗,在习习微风和夕阳残照里,来一次文化之旅,也是一种惬意的享受。不必大部头的名著,也不必名家美文,只要自己喜欢就好。没有什么远大的理想,也没有宏伟的目标,更谈不上智慧的对话和附庸风雅,只是,坐在微风中,被夕阳洗礼,看一会儿书,偶尔喝喝茶,过自己想过的生活。

我想听听风,看看阳光,静静地,独自待一会儿,仅此而已。

□康勤修

明了锄地的重要性。要想收成好,锄地可是马虎不得。一般而言,花生要“紧三遍”:出全苗后锄第一遍,麦收前后锄第二遍,入伏前锄第三遍。不紧不行,待到花生的果针扎入土里后就不能锄了。大豆、玉米、谷子、地瓜等作物,更是要抓紧时间锄地,不然等夏季伏雨来了,生长的野草,三五天就能把小苗子给淹没了。而及时锄地松土,灭荒保墒,不仅能保收增产,还能提高粮食的品质呢。

然而,锄地是又苦又累的活。“锄禾日当午,汗滴禾下土。谁知盘中餐,粒粒皆辛苦。”一语道尽古今农民的辛苦。过去农民锄地,从春到秋,一年到头不得消停。在酷热难耐中,人们盼望着“立秋”节气早早到来,“立了秋,把锄钩”,每至此,辛苦了大半年的庄稼人,才可以歇一歇,不用锄地了。

近年来,随着新农村建设的不断加快,农民种地大都实行机械化耕作,锄头、铁犁、钉耙等农具逐渐被淘汰了,然而它们功不可没。为了留住乡愁,在一些地方,一些眼光独到的人们,把农耕时代的家伙什,主动

请进了民俗博物馆里,一件件虔诚地挂在墙上,以期留住那渐行渐远的乡愁。

如今,在老家的墙根下,父亲使用过的那把锄头,静静地靠在那里,似乎在诉说着什么。在这把早已锈迹斑斑的老锄头上,我闻到了泥土的气息,嗅到了父亲的汗味,看到了父亲那劳碌不止的身影。

如今笔者离家快四十年了,好久没有摸过锄头了,但儿时在农村点瓜种豆的那些生活体验,以及对乡村的那些美好记忆非但忘不了,反而随着年岁的增长愈来愈清晰了。我十分怀念锄头这一古老的农具,怀念儿时参与播种插秧的那些快乐时光,以及那些勤劳善良的乡亲们……